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强烈要求释放被非法关押的通化法轮功学员

2005年11月24日以来，通化市公安局及610指使各派出所非法抄家，并直接到单位非法抓捕大法弟子。已有于珍(鸭圆)、何学英、赵爱菊、张振山、王淑梅、杨明军、张丽容、辛淑华、菊老师及姓杨的(男)等11人被非法绑架、关押在通化长流看守所。

其中于珍被恶警孙振民、王涛、于长江、陈国海绑架；张振山被恶警杨显春、徐大涛等绑架；赵爱菊及杨姓学员被恶警杨显春、袁梦廷、任贵斌等绑架。绑架大法弟子的还有恶警张军、李国庆。

目前于珍身体虚弱，生命危在旦夕；王淑梅出现严重的肾脏病症；张丽荣出现严重哮喘；辛淑华出现高血压及严重肾病。

强烈要求无条件释放被非法关押的所有法轮大法弟子。这些法轮功学员都是修炼“真善忍”的好人，讲真相是为了揭露谎言和迫害。呼吁家乡各界人士给予关注，伸出援手和我们一道谴责及制止对善良的法轮功学员的迫害。

法轮大法学会于10月9日在明慧网发表公告，指出：“大法的传出就是为了救度世人，包括社会各阶层的人士。即使曾经做过错事的人，也还有机会弃恶从善。以前犯过罪的，如想改过，可以在安全的情况下将保证书和悔过书转交到明慧网或各地法轮大法学会存档。决心改过的，可暂不追查，以观后效。”

公告同时指出：“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神必将清算对大法行恶者。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有人不悬崖勒马，继续执行江氏流氓集团的镇压政策，就是罪不容恕，定将受到严惩。……从即日起，各省市的主要官员及中共头目如再有参与或继续迫害法轮功者，从事新的犯罪行为，一旦其离开中国大陆，将受到世界各地法轮功学员原告的刑事起诉和民事控告，追究其刑事责任，并寻求经济赔偿。”



2005年9月，联合国大会元首高峰会之际，海外法轮功学员呼吁停止迫害。

法轮大法学会发布公告

慈悲再劝悬崖勒马